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28日 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 的议案》。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包括职工董 事1名。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合规运作,公司于同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 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陈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 历详见附件)。陈淏先生将与其他7名现任董事以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 举产生的1名非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淏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董 事任职资格和条件。陈淏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 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 分之一,独立董事不少于全体董事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陈淏, 男, 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行政部主管,现任行政部副经理; 2021年4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职工监事。

陈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和 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